

元智大學管理學院 跨院學程科目規劃一覽表

「科技創業與管理」微學程

(111 學年度起適用)

112.04.07 一一一學年第六次班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
112.05.31 一一一學年度第七次教務會議新訂通過

113.03.20 一一二學年第六次班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
113.05.01 一一二學年度第八次教務修訂通過

學程概述：

為強化培養STEAM (Science、Technology、Engineering、Arts及Mathematics)人才，經由介紹科技創業與管理的理論、方法與途徑，提供學生工具、技巧與知識，以學習如何管理與設計包含產品、服務、雲端、流程和商業模式的各種科技創業模式，藉由實務案例的教學，提升學生的創新能量。

課號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授課學期	開課單位	備註
CM232	創意思考與問題解決	3	下	管院學士班	
CM348	領導才能發展	3	上	管院學士班	
CM370	創業管理概論	3	上	管院學士班	
CM486	金融科技創客	3	上	管院學士班	
HS112	基礎數位自造	1	上	人社院	創客課程
FL219	數位翻譯應用	3	下	人社院/應外系	
AD271	藝術與美學講座(一)	2	下	人社院/藝設系	
AD266	藝術與人文講座(一)	2	上	人社院/藝設系	
GS372	智慧財產權	2	上/下	通識教學部	

學程證書授予標準：

1. 管理學院、人文社會學院、通識教學部之課程任選修至少9學分。
2. 凡修畢上述學分，由管理學院授予「科技創業與管理」微學程證書。
3. 管院學生修讀本學程，其學分數不得與管院其他學程課程重複計算且僅認列6學分。
4. 外院學生修讀本學程，須選修管院課程至少3學分。

學程申請及證書申請方式：

1. 學程申請：每學期開學後一月內至個人portal申請(登入個人portal→學習檔案→跨領域學程→申請選修學程)
2. 證書申請：符合學程證書授予標準者，請備妥成績單正本至管院學士班申請。